

二、广说：

《宝行王正论·安乐解脱品》云：

如识处无形，无边遍一切，
此中地等大，一切皆灭尽。
于此无相智，短长善恶业，
名色及诸阴，如此灭无余。

《教王宝鬘论·别说因果品》云：

识无所表明，无边遍主前，
地水火及风，安住不可见。
于此长与短，粗细善不善，
于此名与色，无余皆泯灭。

“识”即无分别智慧，是由各别自证所觉知的，而不存在所表明的其他所谓此法，驾馭无边所知之实相的遍主堪为“能知之最”的智慧境界中，地水火风的法相自性安住或成立丝毫也不见，因为这些在究竟的智慧前不成立之故。而在未加分析者面前，凡夫的分别念前显现如魔术般不灭而存在，可是在圣者的入定阶段，名言假立的长短、粗细、善不善等一切均灭尽无遗。不仅如此，而且此时名色等也无余灭尽消失，由此可见，自性空性成立，如果自性成立，那么需要成为实相，因为在堪为正量的圣者智慧实相前需要存在之故。

关于这些结合遍知位的内容在印度注释中有阐述。我认为颂词中的“遍主”与《入中论》中以睡眠的比喻说明灭尽愚痴睡眠的佛陀前不显现有实法自相是一致的。

《入中论·菩提心现前地品》云：

此中犹如已觉位，乃至未觉三皆有，
如已觉后三非有，痴睡尽后亦如是。

永嘉大师在《证道歌》中还说：

梦里明明有六趣，觉后空空无大千。

三、运用能立：

《宝行王正论·安乐解脱品》云：

如此等于识，由无明先有，
于识若起智，此等后皆尽。
如是等世法，是然识火薪，
由实量火光，世识薪烧尽。

《教王宝鬘论·别说因果品》云：

不知故未见，智前本有者，
知彼故识前，后成如是灭。
许智火之薪，器情一切法，
具辨真如焰，焚烧而寂灭。

如果有人问：是由无分别智毁灭一切有为法而为灭的，还是自体原本即是寂灭真如？

本来自性无生之义原本具足，然而如同眼翳者前的毛发一般由无明遮蔽而全然不知的缘故，致使异生未能了知或未能现见，而圣者之识前显现本来存在的缘起性空，完全现量重新了知的缘故，在识前现量照见实相的智慧之后，一切增益之有法的戏论才如是灭尽。而并不是照见先前自性存在后来无有，否则圣者的智慧成了灭法之因而不是照见实相。

《宝积经》云：“复次迦叶，中道正观诸法者，不以空性令诸法空，但法性自空。不以无相令诸法无相，但法性自无相。不以无愿令诸法无愿，但法性自无愿。不以无作令诸法无作，但法性自无作。不以无生令诸法无生，但法性自无生。不以无起令诸法无起，但法性自无起。”

《中观四百颂·净治弟子品》云：

非不空观空，谓我得涅槃，
如来说邪见，不能得涅槃。

《中论·观行品》云：

大圣说空法，为离诸见故，

若复见有空，诸佛所不化。

《圣象妙力经》云：

设若诸法有自性，则佛声闻应知彼，

恒常之法不涅槃，智者永不离戏论。

佛经中也说：

不空少许若有则如来，毫未授记未说无迁变，

各自之前永恒而安住，能增全然退失皆无有。

承许如火般的修所生智之薪柴，即是器情所摄的所知法与能知这一切，被无倒辨别此等的实相真如，具足证悟的智慧光明相达到顶峰的熊熊火焰无余焚尽而达到寂灭，如同水融入水般二取之戏论隐没于法界，因为此宗承认圣者的根本慧定是无现。

月称菩萨在《入中论——菩提心现前地品》中云：

尽焚所知如干薪，诸佛法身最寂灭，

尔时不生亦不灭，由心灭故唯身证。